

2020 年济南市 市中区本级“三公”经费决算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以及现行相关规定，经汇总，2020 年区本级预算部门，包括区级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和其他单位，使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以及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三公”经费决算数为 460.09 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 933 万元，主要是受疫情等客观因素影响以及各部门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按照过“紧日子”和厉行勤俭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1.32 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 146.19 万元，主要是受疫情影响，区直有关部门减少了出国（境）团组和团组人员，相关支出大幅减少；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47.41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47.41 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 485.27 万元，主要是各部门加强和规范公务用车配备使用管理，公务用车开支下降；公务接待费 11.36 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 301.54 万元，主要是受疫情影响以及各单位认真贯彻落实厉行勤俭节约重要精神，严控公务接待范围和开支标准，相关支出得到压减。

——注释与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据统计，2020 年区本级因公出国（境）团组与累计人次分别为 3 个、4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据统计，2020 年区本级未购置公务用车，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401 辆。

3、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据统计，2020 年区本级公务接待批次与累计人次分别为 122 个批次、1374 人次。